

生活报讯（记者王萌）近日，中国人寿黑龙江嫩江支公司原员工张乃丹在网上实名举报，该公司的负责人存在保费造假，骗保套钱谋取私利等问题，并因举报公司领导自己被公司打击报复，被开除的问题。

24日，中国人寿回应称，该公司高度重视，已成立专门调查组赶赴当地开展全面调查。



举报人

中国人寿：已赶赴当地调查

中国人寿嫩江一高管遭实名举报

举报的相关话题已登上微博热搜

近日，微博名为@兔宝宝1988z的用户多次实名举报。她自称在中国人寿嫩江支公司工作16年，举报该公司总经理孙小刚为了完成公司保费任务，套取公司奖金、绩效等违规行为。

在举报信中，该微博用户曾指出，嫩江支公司存在虚假增员、虚挂人力问题。

“嫩江公司为了完成增员人数任务，在内部系统中窃取客户身份证等个人资料办理虚假人司，10多年来平均每年有200多人的虚假增员。同时也伪造客户签字，用身份证给其他业务员做经济担保。再私开银行账户，将虚挂人力所得的佣金、各类津贴、奖励套现。每年利用这些假增员、假保费还有各类人员培训，套取公司奖金、绩效和队伍建设费几百万元。”

此外，信中还称，嫩江支公司还存在虚列费用问题。“孙小刚每月都让伪造客户签字，用保单号冒领客户的回馈礼品，还有参加公司旅游、答谢宴请等活动。再虚开发票、做假营业执照、假账目报销套钱。”并指出，“这些套出来的钱都已打入领导提供的账户里，被他们揣进了自己腰包。”

她还表示，自己曾多次向黑龙江银保监局、黑河银保监局分局举报，上述部门也在2019年分别调查她的举报，两次都查证中国人寿嫩江支公司存在长险短做、虚假经营，公司费用属虚假报销等问题。

据其自称，她提及的罚单和反映的问题均有证据。

记者注意到，24日，该用户举报的相关话题已登上微博热搜，在话题榜中一度排名首位，阅读量也很惊人。

被举报者2020年7月不再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

参与讨论的网友多数表示震惊，但也有部分的业内人士表示，这只是保险行业的日常操作。

@性感红唇只为人醉表示，很多保险人员加入，没有业绩三个月后就被辞退，那些底层销售真的是自己冲业绩，然后把一家拖累得不堪重负，然后高管可以轻松收入。

2019年5月，黑龙江银保监局披露的罚单显示，因虚列费用，中国人寿嫩江支公司被责令改正，并处罚款10万元，总经理孙小刚和另一负责人鲁志纯均被警告并分别罚款1万元。当年12月，黑龙江银保监局再开罚单，中国人寿嫩江支公司因虚

列费用被罚款10万元，孙小刚因对虚列费用问题负直接责任，被警告并罚款1万元。

工商信息查询系统天眼查显示，张乃丹2017年担任中国人寿嫩江支公司海江镇营销服务部法定代表人，该服务部2020年7月13日解散撤销。同一天，被举报者孙小刚也不再担任嫩江支公司法定代表人。此外，2018年，张乃丹在中国人寿黑龙江省分公司举办的演讲决赛中获得三等奖。

记者向当地业内的知情人了解到情况，张乃丹在两年前就开始反映公司的情况，其间曾被起诉和开除，最终导致了矛盾的激化。

已成立专门调查组 赶赴当地开展全面调查

针对2月24日中国人寿黑龙江省黑河市嫩江支公司前员工通过自媒体进行网络实名举报，引发社会广泛关注一事，中国人寿2月24日晚回应本报记者称，该公司高度重视，已成立专门调查组赶赴当地开展全面

调查。中国人寿表示，公司一贯坚持依法合规经营，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开展经营管理活动，维护客户和员工合法权益。如调查发现违规违纪问题，将严肃处理，绝不姑息。

律师：无招聘资格

记者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得知，“黑龙江北X人力资源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在香坊区和兴路，2018年登记营业。其经营范围为：人才中介服务；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大型活动组织服务等。

北京大成（哈尔滨）律师事务所刘莉律师表示，从经营业务范围看，该公司有人才中介职能，但是如果招聘有处罚职能的工作人员前提是要经过国家机关委托才可以。目前看，该公司没有招聘资格，而且公权力机关的招聘尽量在权威平台发布，以提高公信力。

交警：不鼓励职业举报

公开资料显示，为规范哈尔滨市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举报奖励工作，鼓励市民积极参与交通违法行为治理，哈市交警部门创建交通违法“随手拍”举报平台，从2018年5月1日起，平台开始试运行，市民手机下载“冰城e行”手机APP客户端后，通过其中的“随手拍”功能，即可向交警部门举报逆行、闯红灯、违法停车、随意乱变道、违反禁令标志、违反禁止标线、占用专用车道等交通违法行为。

对上传违法信息经查证属实的市民，给予每条10元至40元的举报奖励。但同时也规定，同一人每月奖励金额不超过1000元。

针对网上热传的招聘“随手拍”问题，哈市交警指挥中心明确表示，鼓励市民对身边的车辆违章行为“随手拍”，但是不鼓励把这个当成职业，也不支持以营利为目的的“随手拍”。

网传冰城一公司 招聘“违停随手拍” 日赚一百五

律师：无招聘资格 交警：不鼓励职业举报

日赚150元？朋友圈招聘“违停随手拍”

在网传的朋友圈截图中记者看到，名为“北X人力张XX”发布的朋友圈显示：“招聘哈尔滨各个街道拍违章车辆人员5人。要求会智能机、像素清晰。用手机拍违章车辆3张照片，上传系统。1分钟一个违章，简单轻松。工资按照违章数算钱，纯计件，多拍多得，不偷懒，(日)平均

工资150元以上。哈尔滨各区就近分配。”

在微信朋友圈最后还标明：“23号下午需要来培训，培训完即可上班赚钱。”

与这张截图同时热传的还有一段市民与正在拍违停的几个年轻人发生争执的视频。

下午再发圈：“不弄了，不要再投诉了”

记者根据微信朋友圈留的手机号码搜索发现，该手机号码注册的微信名确实为“北X人力张XX”。记者试图加好友未获通过，拨打电话显示已关机。

24日当天下午，该微信发布的朋友圈显示，“老铁们，活取消了，不弄了，别投诉了。”同时还发布了一个拜托的表情。

在其公布的一张“微信安全提醒”的截图显示，该微信因“违反规范被限制加群、拉人、被拉群功能，到期时间为2021年2月27日。”



链接：《山东省严重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举报奖励办法》明确“以营利为直接目的的职业举报的不予奖励”。2016年西安交警对上传身边违法信息的市民每人每次赠送电影票2张。

限期返岗通知

王俊丽341221198401071781
请于见报60日内到公司报到，逾期不到，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处理。
哈药集团营销有限公司
2021年2月25日

减资公告

哈尔滨企明电力技术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减少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00万元减少为100万元，请债权人于2021年2月26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提出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申请。

生活报



热心肠辛女士领回孩子 朋友的家政公司「摊上事了」

生活报讯（记者 栾德谦）亲妈将孩子送去保姆家抚养后失联，现已在爱心女士“辛妈妈”家抚养一年半，如今孩子已经两岁了，辛女士不知今后该何去何从，怎样才能给孩子一个更好的未来？24日，记者联系到目前正在抚养孩子的辛欣女士，并就有关问题咨询了律师。

孩子生母是「80后」 陪同男子称其未婚先孕

说起孩子的来历，辛女士的朋友、另一家家政公司的负责人杨女士称：“那天孩子母亲给我打的电话，问我家有保姆吗？我说我家保姆挺多，然后她就说要把孩子放到我们这里抚养。”随后，孩子的母亲和一名男子一同来到杨女士的家政公司，把孩子交给了保姆。就这样，孩子由保姆抱回家抚养。这也是孩子母亲唯一一次在家政公司露面。其间，由于保姆身体原因，换了一个保姆，但到了结算保姆工资的日子，孩子母亲表示无力支付工资。第二个保姆王女士讲：“孩子的母亲说，阿姨，你再给我一个礼拜的时间，我说可以，一周到了，我说你怎么还不给啊？她说，阿姨，你再给我3天时间。”之后孩子的母亲就失联了，40多天没收入的保姆王女士只好辞掉了这份工作，孩子咋办成了难题，幸亏辛女士给解了燃眉之急。

记者了解到，辛女士在杨女士的帮助下，曾获得一些关于孩子生母的线索。据杨女士讲，“宝妈长得挺漂亮的，挺白的，个子也挺高。”

据辛女士介绍，孩子的生母跟杨女士的家政公司签合同，身份证显示，她姓陈，2000年7月出生，生子时不到19岁。由于孩子生母不接电话，曾联系到当时陪她一同前来的男子的电话，但该男子称其不是宝爸，他说：“她要出去打工，我是她朋友，看她是个未婚先孕的妈妈，挺可怜的，就陪她去了。”

孩子生母失联后，孩子姥姥也曾来到齐齐哈尔寻找过。辛女士曾与孩子姥姥联系过，但其姥姥称：“我现在身体也不好，孩子（宝妈）也年满18周岁了，我们也焦头烂额的。”

跟孩子感情越来越深 「辛妈妈」不知如何是好

近日，记者从网上看到一则关于“帮助两岁男孩找个好的归宿”的短视频，其中说道：“2019年7月，一位年轻的母亲称自己工作忙，要将几个月大的孩子送到保姆家照看，但是这位母亲在结算工资时却失联了……”

2019年9月，在齐齐哈尔经营家政公司的辛女士得知情况后，看孩子可怜，便自掏腰包结清了保姆的5000元工资，将孩子带回家中抚养，并多方寻找孩子的母亲。

如今，一年半过去了，孩子的母亲仍然处于失联状态，孩子把辛女士当妈妈，辛女士也管孩子叫“大儿子”，还给他起名“天意”，对他视如己出。但随着孩子一天天长大，感觉自己的文化水平和能力有限，她有些不知何去何从了，因为她希望，通过媒体的帮助，能让孩子有个更好的未来。

24日，记者通过电话联系到了这位“辛妈妈”——齐齐哈尔百联家政公司负责人辛欣。她告诉记者：“2019年9月31日，另一家家政公司的朋友跟我说公司摊上了个事情，一个宝妈把孩子扔到保姆家就不管了。我去了一看，宝宝那时候才7个月多，那个保姆也要赚钱，不给开工资就要辞职，没法继续抚养孩子了。我看孩子可怜，当天就把保姆的工资5000元给结了，把孩子抱回家抚养。我想可能这是天意，所以给孩子取名‘天意’。”

同时，“辛妈妈”也很纠结，她告诉记者：“现在我对这个宝贝比对自己家孩子都好，虽然没人帮忙让我很上火，但我们这对临时‘母子’感情越来越深了，孩子越晚离开，我会越难受……”尽管如此，辛欣还是希望“孩子应该有个爸爸、妈妈在身边，这样才能更健康、更好地成长，有个更好的未来。”



记者了解到，辛欣自己的女儿刚上班。作为“天意”的“辛妈妈”，她有些担忧：“孩子一天天长大了，我担心没法给孩子更好的未来。第一我没有太多文化，怕孩子以后学业我帮不上忙。第二，我是单亲家庭，怕孩子以后成家什么的，我就更加力不从心了。现在孩子就跟着我，近一年我没怎么上班，还得雇人看孩子。再一个，我的户籍在佳木斯，在齐齐哈尔孩子还不能落户，也无法办理医保等。”

就此情况，黑龙江孟繁旭律师事务所律师詹志坚表示：“作为孩子的父母，对未成年子女有抚养和教育的义务。未尽抚养和教育的义务，有能力的前提下，把孩子抛给其他人，就是遗弃或者拒绝抚养，应当受到道德谴责，如果造成孩子没人管，导致严重后果，需要承担刑事责任。在这种情况下，建议抚养孩子的辛女士，向有关部门报案来解决问题。这个孩子的母亲或者父亲，已经涉嫌遗弃罪，应当向公安机关报案。应该通过警方寻找孩子父母，如果孩子的父母有抚养能力，却拒绝抚养，就属于遗弃，构成犯罪了。孩子有亲生父母，别人无权收养，除非经过亲生父母同意，可以送养。”

关于宝宝“天意”今后的安排，本报将持续关注。

律师：应向公安机关报案 孩子父母涉嫌遗弃罪